关于独立董事贾明星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3月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贾明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 中组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的相关要求, 贾明星先生辞

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由于贾明星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贾明星先生的辞职报告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贾明星先生将继续履行其职责。 公司对贾明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行和持续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

特此公告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 在子公司兼职及领薪情况的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资产")兼职及领薪情况如下: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凌先生兼任红塔资产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辉先生兼任红塔资产董事; 本公司职工监事、综合管理部总监夏涛女士兼任红塔资产董事;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综合管理部副总监王靖女士兼任红塔资产财务 八。 本公司除上述人员以外,未有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

他从业人员在红塔资产兼任职务的情况。 红塔资产未向上述人员支付薪酬。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X) 产作陈还或重大逐編。 2015年3月4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华",持有公司股份1,350万股,持股 比例约5.22%)通知,西藏瑞华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 购业条的1.350万股公司股份(详见公司2014-115号公告)中的1.030万股、已3 015年3月3日解除质押;上述解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截止2015年3月3日,西藏瑞华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20万股,约占公司总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518 债券代码:122080

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15-004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

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 -石河子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 和公司")的通知,2015年3月3日三和公司将质押在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的19,000,000股公司股票解除质押,并办理了解除质押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三和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66,417,302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44.74%。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后,三和公司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 股份89,07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94%,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 数的53.52%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5日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sse.com.cn上的公告)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3月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标准集团")通知,标准集团2015年3月2日和 2015 年3月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 中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股份4,6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346,009,804股的

1、标准集团自 2014 年 11月28日至 2015 年 2 月 13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 中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股份3,097,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5%。减持前持有 公司股份163,007,4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11%,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159,910,2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16%。(详见公司2015年2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特此公告。

2、2015年3月2日和2015年3月3日,标准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 统出售所持公司股份4,6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

3、本次减持前,标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9,910,2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16%。 本次减持后,标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55,234,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6%。

二、其它相关事项说明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标准集团承诺,自首次减持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 统出售的标准股份股票不超过标准股份总股份的5%。

>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优先股代码:360006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优先股简称,康姜优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作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展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探索中医药信息惠民新模式,及时总结信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近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向本公司下发《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 室关于同意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信息化医疗服务 平台试点单位的函》(国中医药办医政函(2015)45号),同意本公司作为国 家中医药管理局信息化医疗服务平台试点单位。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互联网和卫生信息化工作的相关要求,规范开

息化医疗服务平台建设经验,通过信息化促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目标的 实现和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发挥,为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的医疗服务更好地发 挥作用。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 2015-006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3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方 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洪崎董事长召 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7名,现场出席董事9名,刘永好副董事长、王航、吴 迪、郭广昌、郑海泉、巴曙松董事通过电话连线参加会议;卢志强副董事长书 面委托洪崎董事长代行表决权:未出席董事1名,尤兰田董事未出席会议。应 列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名,实际列席7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 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授权洪崎董事长就村镇银行投资项目进行调整的决议。
-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关于成立中国民生银行零售业务风险管理部的决议。
-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电子银行部更名为网络金融部的决议。
-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决议。
- 因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酝酿推荐工作尚未完成,换届选举 工作将延期。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将顺延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董 事会止。
 - 上述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 5、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 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在本次董事会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召开上述股

东大会的时间、地点,根据监管部门规定选择投票方式,适时向股东发出股东 大会通知,并负责筹备上述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五日

2015年3月4日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证券简称:民生转债 证券代码:1100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3月4日在北京以现场方 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15年2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 由段青山主席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7名,现场出席监事7名。会议符合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 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决议

因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酝酿推荐工作尚未完成,换届选举 工作将延期。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将顺延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监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3月4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3月4日下 午在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10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 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人,代表股份1, 331.059.5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534%,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 东代理人共11名,代表股份1,330,774,2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38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0名,代表股份285,3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0%。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共28人,代表股份23,259,4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206%。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董事长耿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提家审议情况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计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南京华欧舜都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0,810,7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3%;反对 248,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3,010,609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00%; 反对248,86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7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南京荣盛盛景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30,810,7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3%;反对 248、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7%;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股份的0.0000%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00%; 反对248,86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7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3,010,609股,占出席会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00%; 反对248,866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表决结果:同意1,330,810,7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3%;反对 248,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300%;反对248,86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7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书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 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 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一)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授权的代理人出席(凭身份证明、有效资格证

(二)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出席。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除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在2015年5月4日之前填妥本公告的附件2,以邮寄或传真方

式登记。邮寄时请在信封上注明"会议登记"字样。 邮寄地址:上海市长宁路1033号29楼投资者关系部,邮政编码:200050

(三)本次会议聘请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传真:021-52732220

(二)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应递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委托授权范围。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并请带好本人股票帐号(磁卡)。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5月7日召开的贵公司

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

股份类别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明和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

电话:021-52732228

联系人:王女士

六、其他事项

特此公告。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附件1: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1:201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14年度股东大会登记函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算 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 ·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F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内任命 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袍金

委托人签名(盖章

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邮编:

委托日期: 年月日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重學会全体成貝保证信息被認內各的具实、准确和允瑩,沒有虚似论裁、读学性除述或重支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于2015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正券时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目嗣资讯网(www.cninfo.com。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 作。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公司那八唐重事云第十一公云以已里以四是个,口八不次会议的议案。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14:00时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9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8日(星期日)下午15:00至2015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期间的任實时间

性思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 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等农庆时,以第一公校享农庆岩采为伟。 6出席对象: (1)凡2015年3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 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 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3)本公司時宵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2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广发证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2.《广发证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3.《2014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非法》,第一次 |終放百主义||常外之の16年2月14日在巨線度 (NWM) (WWW.chillio.com.chi) 所放路。 4《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非表決事項) |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線資讯网站(WWw.chinfo.com.ch) 的披露。 5、《广发证券2014年度董事绩效考核情况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非表决事項)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線资讯网站(WWw.chinfo.com.ch)|的披露。

《广发证券2014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非表決事項)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7、《广发证券2014年度监事履职考核情记、薪酬情况专项说明》(非表决事项)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8、《广发证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8、《广发证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 《广发证券2014年度投告及其熵要》 该报告全文已于2016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报 告摘要可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10、《广发证券2014年度投资支任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11、《广发证券2014年度投入责任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11、《广发证券2014年度投入第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11、《广发证券2014年度发入第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11、《广发证券2014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

11.《广发证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15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已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广发证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4年度广发证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318,219,814.29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职金431,821,981.43元,提取10%交易风险准备金431,821,981.43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12,434,742,325.51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规和和之分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够和现金红利20元(合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183,858,292.8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250,884,032.71元转入下一年度。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利润分配实施相关具体事宜。
12.《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同意聘用德勤有限公司为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同意聘用德勤有限公司为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参照行业标准与其协商确定对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参照的企业分配。13.《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古生发的系股份有限公司,大部位表的规定的,并以下处于集场,以下发现了不是工作,以下发行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工其则有限公司,支管水交易的以案》
关联股东过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古工具有限公司,支管水交易的以案》
关联股东过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古其是和存取公司,该管水交易的风流。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三、现场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2015年2月14日在巨潮贫讯网站(www.cninto.com./ 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 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4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5: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39楼 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 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

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9日(星期 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模

(2) 投票代码:360776;投票简称:广发投票 (3) 在投票当日,"广发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

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

发证券2014年度董事会报 广发证券2014年度监事会报 一发证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 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

3)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③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整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⑤对词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根为准,不得撤单。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3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3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身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0-87550265,020-87550665;传真:020—87554163。 (2)联系电话:020-87550265,020-87550665;传真:020—87554163。 (2)联系电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39楼,邮政编码:510075。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日期:

510075.

(3)联系人:王强、蒋若帆。 2.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授权委托书

プ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五年三月五日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股票简称:广发证 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 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代型人口有表决权/□元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广发证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广发证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

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 股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近期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有作修订,需要将2015年3月 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〇一五年三月四日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5月7日 上午9 点3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深南大道6001号五洲宾馆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V
2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V
3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4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V
5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V
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V
7.00	关于对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渗透投票"的议案	
7.01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事项	V
7.02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内任命及重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 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疤金事项	V
7.03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指定的其他 证券交易所,按适用的法律购买公司股份事项	V
7.04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按惯例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范围内决定股份发行计划事项	V
7.05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采纳新组织章程细则	V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详见2015年3月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四、会议出席对象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

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 三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编号:临2015-013

特此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 330 810 704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99 9813%,反对 248,8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1.0700%; 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南京荣盛盛泰置业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23.010.609股,占出席会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四日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补充公告

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 司网站(www.chinaunicom-a.com)公布的《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

:2015-008号)公告中附件3:网络投票操作流程删除,其他内容不变。详见附件内容。 中国联合网络诵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5月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5月7日 至2015年5月7日

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	投票议案	•
1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V
2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4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报告	√
5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V
6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V
7.00	关于对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渗透投票"的议案	
7.01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事项	V
7.02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内任命及虽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 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袍金事项	V
7.03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指定的其他 证券交易所,按适用的法律购买公司股份事项	V
7.04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按惯例授权其董事会在规定的范围内决定股份发行计划事项	V
7.05	关于联通红筹公司采纳新组织章程细则	V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 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户号:

兹登记参加贵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股东登记函

股东持股数: 联系电话: 联系抽址:

附件2:2014年度股东大会登记函

中国联合网络诵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签名

2015年 月 日